

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
项目名称:	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:	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			实施单位:	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		
项目资金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0.96	0.96		10.00	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					
项目年度目标情况	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			
	根据新青字(2018)33号共青团新平县委“贷免扶补”与创业担保贷款工作经费管理使用办法细则,2019年完成担保贷款68人,确保宣传、动员、入户调查,材料收取、审批等各项工作顺利完成,达到创业就业预期目的。另为圆满完成“贷免扶补”工作,根据工作需求:1、支			已完成,因资金到位晚,本年收入0.96万元,支出0元,剩余0.96万元明年继续用于船业担保贷款的工作经费。			
项目评价等次	良	项目评价得分	88.00	自评得分=执行栏得分+各项指标得分,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,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,总分等于90分。得分≥90分为“优”,90分>得分≥75分为“良”,75分>得分≥60分为“中”,得分<60分为“差”。			
项目绩效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分值(≤90)	自评分(≤90)	未完成情况分析
					90	88	
产出指标					50	50	
质量指标					50	50	
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增长率	≥	7	%	已完成	20	20	
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	≥	90	%	已完成	20	20	
资金足额拨付率	=	100	%	已完成	10	10	
效益指标					30	30	
经济效益指标					15	15	
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实施后自主创业人数增长	≥	5	%	已完成	15	15	
社会效益指标					15	15	
带动城镇农村劳动者自主创业	≥	5	%	已完成	15	15	
满意度指标					10	8	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	10	8	
广大劳动者满意度	≥	80	%	已完成	10	8	因名额有限,还满足不了广大青年创业需求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		
项目基本	(一) 项目基本情况	
	(二)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	
	(三) 项目支出情况	
	(四)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	
效自评工	(一) 绩效自评的目的	
	(二) 自评指标体系	
	(三) 自评组织过程	1. 前期准备
		2. 组织实施
三、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		
四、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		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应用		
六、主要经验及做法		
七、其他需说明的情况		
注：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，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，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、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		